

“做首領的，必須像服侍人的”

王漢川博士

路 22:24~30 | 《環球聖經譯本》

- 24 他們之間又起了爭論：他們當中誰算最大。
- 25 耶穌對他們說：“各國的君王主宰國民，那些用權勢管轄他們的被稱為恩主，
- 26 你們卻不要這樣：你們中間最大的，必須變得像最小的；作首領的，必須像服侍人的。
- 27 坐席的或服侍人的，哪一個更大呢？不是坐席的嗎？然而我在你們當中，就像服侍人的。
- 28 我在試煉之中，常常和我在一起的就是你們。
- 29 父怎樣把王國賜給我，我也照樣賜給你們，
- 30 讓你們在我的王國裡，在我的宴席上吃喝；並且你們將坐在寶座上，審判以色列的十二支派。”

與經結連 | 解釋經文

耶穌受難前的最後一個逾越節險象環生——“眾祭司長和經學家在想辦法怎樣殺害耶穌”，猶大受撒但唆使，也“開始尋找機會”出賣耶穌。但正是在最後的晚餐上，耶穌用祂的肉和血，與祂要救贖的人類立了新約（22:1~23）！

然而，就在耶穌準備“捨命，作許多人的贖價”（太 20:28）之時，門徒之間卻“又起了爭論：他們當中誰算最大”。耶穌這次沒有用比喻，而是直截了當為門徒講明以下真理：

一、門徒是耶穌“從世界上揀選”的（約 15:19~20），其價值觀不應受世俗的影響；不要稱那些有權勢的統治者為“恩主”，而要仰望信靠他們靈魂的恩主。

二、在世俗的社會文化中，“坐席的”高高在上，“服侍人的”卑躬屈膝；但門徒的尊卑觀與社會地位的高低不同（22:26）。

三、主耶穌為門徒樹立了美好榜樣：祂即使擁有至高的地位，但祂在門徒當中“就像服侍人的”。祂常與門徒同在，忠心服侍他們，不但為他們洗腳，而且“要捨命，作許多人的贖價。”（太 20:28；可 10:45；提前 2:6）

四、耶穌要賜給門徒的不是權位、職位和地位，而是神的王國！在那裡，他們不但可以在主的宴席上吃喝，而且將“坐在寶座上，審判以色列的十二支派”。這裡的“十二支派”指代所有的以色列人，泛指世界上的萬民。而“審判”也包括“治理”的意思，體現了門徒在神的國度中的屬靈權柄和神聖地位。

與神與人結連 | 默想及踐行經文

- 一、耶穌把神的王國賜給門徒，並賜給他們坐在寶座上，審判萬民的特權。你在“神的王國”中有哪些義不容辭的責任？
- 二、許多基督徒在屬靈爭戰中仍然面臨世俗的挑戰，甚至受到功名利祿的誘惑，忘記了應當謙卑自己，應當專心服侍主和祂的子民。你的心路歷程中還有哪些不蒙主喜悅的功利主義的表現，應當如何在名利的試煉中得勝？